

# 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 學校午餐供應實施計畫

107年10月訂定  
109年04月修訂  
112年09月修訂

## 壹、依據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頒「臺北市立國民小學學校午餐供應執行要點」辦理。

## 貳、目的：

養成學童良好的飲食習慣及禮儀，建立正確的營養常識，增進學童身心健康。

## 參、學校午餐工作組織：

- 一、學校供應午餐，應成立學校午餐供應推行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，委員會成員由參加校長、行政人員代表、教師代表及家長代表等組成之。
- 二、依據「臺北市立國民小學學校午餐供應執行要點」，家長委員需佔當然委員數之二分之一。
- 三、本委員會以校長為主任委員，學務主任為副主任委員，衛生組擔任執行秘書。
- 四、每學期應召開委員會議至少二次，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召開臨時會議，並作成會議紀錄備查。
- 五、本委員會會議之各項決議，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
- 六、學校並成立工作小組，辦理學校午餐相關行政工作。

### （一）「學校午餐工作小組」成員組織

學校午餐工作小組設行政工作組、午餐教育組、考核評估組、生活教育組共四組。本工作小組得由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主任委員召集工作小組會議，討論午餐工作相關事宜。

### （二）分工

#### 1. 主任委員：

由校長擔任，綜理本工作小組一切事宜。

## 2. 副主任委員：

由學務主任擔任，協助主任委員綜理工作事項，監督指導執行秘書各項午餐業務。

## 3. 執行秘書：

- (1) 由學務處行政人員負責，衛生組擔任組長，執行主管機關規定或指示之學校午餐工作相關事項。
- (2) 學校午餐供應意見收集、協調與緊急事件處理。
- (3) 工作小組會議之記錄。
- (4) 菜單審核及調整、存檔。
- (5) 負責監廚及驗收等相關事宜。
- (6) 營養教育之實施。
- (7) 收集並提供營養午餐教育宣導資料。
- (8) 學童午餐教育經費之分配，午餐收、退費及人數統計。
- (9) 督導每餐存放冰箱一份備驗。

## 4. 午餐教育組：

- (1) 由教務處行政人員負責，教務主任擔任組長。
- (2) 營養教育實施。
- (3) 午餐教育之研究改進。
- (4) 午餐教育資料整理。

## 5. 行政工作組：

- (1) 由總務處行政人員（事務組、出納組）及會計室負責，總務主任擔任組長。
- (2) 負責南港區午餐群組招標簽約。
- (3) 每月经費收支公佈。
- (4) 收據審查與整理。

## 6. 考核評估組：

- (1) 由輔導室行政人員（特教組）負責，輔導主任擔任組長。
- (2) 偏食矯正輔導。
- (3) 負責學校內午餐監廚意見調查及整理分析、建議。

7. 生活教育組：

- (1) 由學務處行政人員(訓育、生教)及所有級任導師組成，學務主任擔任組長。
- (2) 飯前、中、後之衛生指導。
- (3) 進餐禮儀宣導。
- (4) 協助通知午餐費繳交及通報人數。
- (5) 推行營養、衛生環保教育。
- (6) 訓練班級午餐服務隊(食物分配及餐後整理)。
- (7) 協助學生請假時之退餐事宜。
- (8) 處理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三) 其他午餐工作分工事宜：

1. 人事

- (1) 會核午餐供應小組之加班請領。
- (2) 協助與教師間之溝通協調。

2. 幼兒園教師

- (1) 指導幼生用餐禮儀、飲食衛生習慣養成。
- (2) 幼生餐點設計、監督與教育宣導。
- (3) 協助幼生餐後清潔整理工作。
- (4) 幼生午餐教育經費之分配，午餐收、退費及人數統計。

(四) 家長會代表

1. 擔任學校與家長間午餐供應之溝通協調。
2. 督導食品處理過程之衛生與安全。
3. 出席午餐供應之相關會議。

七、學校成立南港群組監廚小組及校內監廚小組，相關工作事項如下：

(一) 南港群組監廚小組人員包含衛生組及家長會代表，負責每週二上午至玉成國小進行監廚業務。

(二) 校內監廚小組輪值人員包含

教務處（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）、學務處（訓育組長、生教組長）、總務處（總務主任）、輔導室（輔導主任、資料組長），調查人員於當值之日用餐時間，擇一學年或用餐區域進行調查與詳實記錄工作。

肆、午餐費收退費原則如下：

- 一、學校午餐費可分按月或學期收取，但家長經濟能力有困難時，得准予分期繳納。於每學期初調查並統計學生與教職員工用餐方式。
- 二、校內教職員工欲參加學校午餐者，均應收取相同之費用。
- 三、午餐費收費標準，由學校午餐供應委員會討論並決議之。
- 四、公假、事假午餐退費需於七天前提出申請。病假、喪假、緊急事故等因素，則為當天申請隔天退餐，詳情依據東新午餐退費辦法。
- 五、午餐經費專款專用，其收支帳務處理依相關規定辦理之。

伍、本辦法陳 鈞長核可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業務承辦：

教師兼黃建傑  
衛生組長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莊沛榮  
學務主任

校長：

臺北市南港區  
東新國民小學  
校長 李家旭